招募农业科技示范基地公告

为做好我区2020年农技推广服务驿站建设项目（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）工作，完成省下达的农业科技示范基地建设任务，现公开招募农业科技示范基地。公告如下：

一、名额：5个。

二、范围：新会辖区内的农业企业（公司、合作社）。

三、要求：技术可行，可示范推广，有一定的面积规模，土地使用期限至少至2025年底。

四、建设任务：每个示范基地年内要开展不少于1项省级主推品种或主推技术示范推广；组织不少于1场次以上观摩培训活动，观摩培训人数不少于100人。

五、补贴资金：每个基地10万元。

六、建设时间：2020年7月至2020年12月。

七、申报资料：

江门市新会区2020年农技推广服务驿站建设项目（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）农业科技示范基地申报书，承诺书，企业（公司、合作社）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承包合同复印件。

有意申报江门市新会区2020年农技推广服务驿站建设项目（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）农业科技示范基地的企业（公司、合作社），请于7月15日前，将江门市新会区2020年农技推广服务驿站建设项目（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）农业科技示范基地申报书、企业（公司、合作社）营业执照和承包合同复印件，一同交到新会区农业农村局科技交流股（联系人：赵玉洁，联系电话：6373012，邮箱：409509446＠qq.com），由项目专家组对申报企业（公司、合作社）的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和评分，择优推荐承担江门市新会区2020年农技推广服务驿站建设项目（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）农业科技示范基地建设企业（公司、合作社）。

附件：江门市新会区2020年农技推广服务驿站建设项目（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）农业科技示范基地申报书

江门市新会区农业农村局

2020年6月30日

**附件：**

**江门市新会区2020年农技推广服务驿站建设项目**

**（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）**

**农业科技示范基地申报书**

**农业科技示范基地名称：**

**申报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**

**申报单位法人（签字）：**

**申　　报　　时　　间：** 年 月 日

**江门市新会区农业农村局**

**2020年制**

**承 诺 书**

本单位申报江门市新会区2020年农技推广服务驿站建设项目（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）农业科技示范基地，已认真阅读公告的全部内容，清楚项目内容和要求，承诺填写提交的申报书内容及相关证明材料都是真实合法有效。如有隐瞒或虚假申报，愿意负相关法律法规的责任。

并承诺，若成功申报后，将认真严格按照项目内容和要求开展项目实施，确保如期按项目效果要求完成项目相关任务，如遇问题积极与主管部门协商解决。

申报单位（盖章）

 法人代表（负责人）（签字）：

 年 月 日

**一、基本情况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单位名称 |  |
| 通讯地址 |  |
| 单位性质 |  | 营业执照号 |  |
| 单位法人 | 姓 名 |  | 职务职称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
| 项目联系人 | 姓 名 |  | 职务职称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
| 电子邮箱 |  |
| 项目地址 |  |
| 项目区域 |  亩 （只） ☐连片 ☐分散 |

**二、申报单位情况简介**

|  |
| --- |
| （现有基础、基本情况、种植面积、养殖数量、从事种植养殖时间、往年年均产出量等） |

**三、项目建设内容与资金投入情况**

|  |
| --- |
| （采用何种主推品种和主推技术，如何开展技术示范推广，计划观摩培训次数人数，实施进度，项目资金使用计划等） |

**四、项目效益分析**

|  |
| --- |
| （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等） |

**五、申报单位意见**

|  |
| --- |
| 申报单位意见：本单位保证如期完成项目建设任务并达到项目建设要求。项目申报单位法人对申报材料的准确性、真实性负责。申报单位（盖章）：申报单位法人（签名）：年 月 日 |

**六、审核意见**

|  |
| --- |
| 镇级农业主管部门意见（盖章）年 月 日 |
| 区级农业主管部门意见（盖章）年 月 日 |